

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24 日在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一街535号两江国际B座37楼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14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

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全体监事通讯出席会议。本次会议由彭辉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许可出席了本次会议并进行会议纪录。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和审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供投资者查阅。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

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2020年上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审议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供投资者查阅。

3、审议通过了《关于将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及募投项目结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本次将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及募投项目结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内容和决策程序均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本次将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及募投项目结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战略规划，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监事会同意本次将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及募投项目结余募集资金用于募投项目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的《关于将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及募投项目结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3）。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六日